

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函

地址：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3號
5樓

傳 真：(04)22502896

承辦人及電話：曾惠蓮(04)22500802

電子郵件信箱：sfaa0559@sfaa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社會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社家支字第11001084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（1100108408-1.pdf）

主旨：有關誠正中學桃園分校(桃園少年輔育院)及彰化分校(彰化少年輔育院)自110年8月1日起改制為「敦品中學」及「勵志中學」，請轉知相關單位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法務部矯正署110年8月19日法矯署教決字第11003017400號書函辦理（影附）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北市府社會局、桃園市政府社會局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高雄市政府社會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社會局、屏東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

副本：法務部矯正署、本署兒少福利組、家庭支持組

